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傅冠錡  
電話：2991111#7767  
電子信箱：fuguanchi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一)字第1121577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577110A00\_ATTCH1.PDF、1577110A00\_ATTCH2.pdf、  
1577110A00\_ATTCH3.ods)

主旨：請貴機關、學校正職人員（不含教育人員）及約聘僱人員於112年12月12日（星期二）前完成「失智友善」相關課程，並依說明二事項完成線上填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11月27日府衛國健字第1121448809J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本府規定本局及所屬機關學校正職人員（不含教育人員）及約聘僱人員有關「失智友善」課程學習率至少須達80%，請貴機關、學校確實督促前開人員完成「失智友善」相關課程，並於本年12月12日（星期二）前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編號【19399】完成課程填報。
- 三、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「失智友善」相關課程如下(請擇一選讀即可)：
  - (一)認識失智症及失智友善(2小時)。
  - (二)失智友善的一天(1小時)。
  - (三)失智友善社區(1小時)。

(四)失智友善社區推動實務操作與經驗分享(1小時)。

(五)失智友善職場教育訓練(1小時)。

(六)失智守護天使數位課程(2小時)。

(七)失智並不可怕，可怕的是您不知道(1小時)。

(八)失智症照顧環境之規劃與設計(2小時)。

(九)健康生活預防失智-均衡飲食(1小時)。

(十)預防及延緩失智，從這做起(一)(1小時)。

(十一)預防及延緩失智，從這做起(二)(1小時)。

四、檢附本府來函、臺南市政府失智防治行動方案及各機關學校已完成人員名單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